

怀柔区普通公路日常养护作业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办法	<p>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p> <p>(1) 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p> <p>(2) 以信用等级较高的投标人优先（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信用等级按联合体牵头人的2020年度信用等级。）；</p> <p>(3) 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p> <p>(4)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较前的投标人优先。</p>
2.1.1	形式与响应性	<p>第一个信封评审（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p> <p>a.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与投标文件封套注明的一致；</p> <p>b.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了项目名称、补遗书编号（如有）、服务期、质量要求、安全目标、扬尘控制目标、农民工工资保障目标；</p> <p>c. 投标函附录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d.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p>
2.1.3	评审标准	<p>(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p> <p>(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p> <p>(6) 投标人如有分包计划，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1款规定，且按招标文件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了“拟分包项目情况表”。</p> <p>(7)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p>

- (8)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 (9)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 (10)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11)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 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 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 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12)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 联合体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了联合体协议书, 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 并明确了联合体牵头人。
(13)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4项规定。
(14) 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

投标文件有一项不符合上述评审标准的, 其投标将被否决。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 字迹清晰可辨:
 - a.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与投标文件封套注明的一致;
 - b.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 c.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 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 d.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 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 e.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 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报价文件中须附造价编制人员身份证件、毕业证、职称证、造价资格证书的复印件以及在社保系统打印的拟投入造价人员的本单位人员缴费明细复印件或其他参加社保的有效材料复印件, 造价人员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右上角签字并加盖资格印章;
-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3) 投标报价中的投标总价和评标总价、各分项投标价及规定项目的单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 (4)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p>(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p> <p>(6) 投标人未提交调价函。</p> <p>(7) 投标人填写完毕的工程量固化清单未对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格式和运算定义进行修改；工程量固化清单中的投标报价和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一致。</p> <p>(8)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4项规定。</p> <p>(9) 若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或说明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且满足评标委员会要求。</p> <p><u>投标文件有一项不符合上述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u></p>
2.1.2	资格评审标准	<p>(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企业名录(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等。</p> <p>(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4)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5)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6) 投标人的项目负责人(含备选人)和技术负责人(含备选人)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如果投标文件中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各种职业资格、职称证书、社保证明上的身份证号(包括证件上人员的出生年份、出生月份、出生日期等)与其身份证件信息不符，视为不能认定其证书有效性，判定该人员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7) 其他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8) 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9) 工区站点道班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10)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1.4.4项和第8.2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p> <p>(11)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未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独立参与投标的，投标人未同时参加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p> <p><u>投标文件有一项不符合上述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u></p>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 列 内 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p>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p> <p>养护作业方案：40 分 主要人员：3 分 技术能力：2 分 财务能力：5 分 企业业绩：5 分 养护工区站点：2 分 机械设备：2 分 履约信誉：1 分</p> <p>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p> <p>评标价：40 分</p>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现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p> <p>(1) 评标价的确定：</p> <p>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暂估价-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安全生产费</p> <p>安全生产费用总额为投标控制价的 1.5%，且不作为竞争性报价。安全生产费用必须专款专用，独立核算，不得侵占或者挪用。安全生产费用的记取、使用、支付和监督管理严格执行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本市公路工程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办法》的通知（京交安全发〔2021〕48 号）文件要求。</p> <p>(2) 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p> <p>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2.4 款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通过第一个信封评审的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 5 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p> <p>(3)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p> <p>招标人设置评标基准价系数（1.00、0.995、0.99、0.985、0.98、0.975、0.97），由投标人代表现场抽取，评标价平均值乘以现场抽取的评标基准价系数作为评标基准价。</p> <p>如果投标人认为某一标段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经监标人当场核实确认之后，可重新宣布评标基准价。</p>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p>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 (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 /评标 基准价 偏差率保留 3 位小数		
2.2.4 (1)	养护作业方 案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背景分析，阐述公路日常养护作业的重要性和意义。</p> <p>a. 理解正确，描述尚可，得1.2分； b. 理解正确，描述一般，得1.2-1.6分（不含1.2）； c. 理解深刻，阐述全面，得1.6-2分（不含1.6）</p> <p>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特点，制定的公路（含桥隧）、交通、绿化、保洁等实施方案与技术措施进行评审：</p> <p>a. 实施方案与技术措施专业全面，具有一定的可实施性，得8.4分； b. 实施方案与技术措施专业全面，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得8.4-11.2分（不含8.4）； c. 实施方案与技术措施完整、详细、专业全面，内容丰富，针对性强，确实可行，得11.2-14分（不含11.2）；</p> <p>根据投标人养护队伍在合同签订前的组织方案、履约后人员安置方案进行评审：</p> <p>a. 方案专业全面，具有一定的可实施性，得6分； b. 方案与技术措施，专业全面，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得6-8分（不含6）； c. 方案与技术措施，方案完整、详细、专业全面，内容丰富，针对性强，确实可行，得8-10分（不含8）。</p> <p>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特点，制定的巡查、桥涵日常检查、基础报表报送（路况报表、月度养护计划表等）等实施方</p>	2 分 14 分 10 分 2.5 分	各评分 因素得分 一般不得低 于其权重分值 的 60%， 评标委 员会根 据养护 作业方 案的科 学性、可 行性、合 理性、针 对性和 满足项 目需求 的程度 酌情打 分。

		<p>案进行评审：</p> <p>a. 实施方案专业全面，具有一定的可实施性，得1. 5分；</p> <p>b. 实施方案专业全面，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得1. 5-2分（不含1. 5）；</p> <p>c. 实施方案完整、详细、专业全面，内容丰富，针对性强，确实可行，得 2-2. 5分（不含 2）；</p>		
		<p>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特点，针对影响通行或景观的病害24小时内发现并修复完毕工作制定专项方案，从响应速度、处置措施、修复质量保证等方面进行评审：</p> <p>a. 实施方案专业全面，具有一定的可实施性，得1. 5分；</p> <p>b. 实施方案专业全面，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得1. 5-2分（不含1. 5）；</p> <p>c. 实施方案完整、详细、专业全面，内容丰富，针对性强，确实可行，得 2-2. 5分（不含 2）；</p>	2. 5 分	
		<p>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特点，制定的应急处置和保通预案、防汛、铲冰除雪、重大活动保障预案进行评审：</p> <p>a. 方案专业全面，具有一定的可实施性，得2. 4分；</p> <p>b. 方案专业全面，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得2. 4-3. 2分（不含2. 4）；</p> <p>c. 方案完整、详细、专业全面，内容丰富，针对性强，确实可行，得 3. 2-4 分（不含 3. 2）；</p>	4 分	
		<p>对质量安全、环保、文明施工等保证体系进行评分；</p> <p>a. 保证体系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p>	2. 5 分	

			<p>1. 5分;</p> <p>b. 保证体系较完整, 得1. 5-2分 (不含1. 5);</p> <p>c. 保证体系健全、制度完善, 得2-2. 5分 (不含2);</p>		
			<p>针对于公路养护作业服务特点, 提出对于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进行评分。</p> <p>a. 提出合理化建议的得1. 5分;</p> <p>b. 合理化建议一般, 得1. 5-2分 (不含1. 5);</p> <p>c. 合理化建议可操作性强, 内容全面, 得2-2. 5分 (不含2);</p>	2. 5分	
2. 2. 4 (2)	主要人员	3分	<p>(1)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p> <p>(2) 项目负责人与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相比, 每增加1项公路养护工程或公路日常养护作业的业绩, 加0.3分, 最高加0.6分。(业绩证明文件须体现出姓名)。</p> <p>(3) 技术负责人与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相比, 每增加1项公路养护工程或公路日常养护作业的业绩, 加0.3分, 最高加0.6分。(业绩证明文件须体现出姓名)。</p>	1. 8分 0-0.6分 0-0.6分	
2. 2. 4 (3)	评标价	40分	<p>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p> <p>(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p> <p>a. 当偏差率>15%时, 则评标价得分=40-5×0.5-10×1-(偏差率×100-15)×2;</p> <p>b. 当5%<偏差率≤15%时, 则评标价得分=40-5×0.5-(偏差率×100-5)×1;</p> <p>c. 当0<偏差率≤5%时, 则评标价得分=40-偏差率×100×0.5;</p> <p>(2)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p> <p>a. 当偏差率<-15%时, 则评标价得分=40-5×0.5-10×1+(偏差率×100+15)×2;</p> <p>b. 当-15%≤偏差率<-5%时, 则评标价得分=40-5×0.5+(偏差率×100+5)×1;</p>		

			c. 当 $-5\% \leq \text{偏差率} \leq 0$ 时，则评标价得分=40+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0.5$ 。	
	技术能力	2分	(1) 投标人获得的与养护项目有关的国家级工法、专利(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国家或省级科学技术进步奖，主编或参编过的国家、行业标准规范等，每有一项加0.2分，最多得0.6分。 (2) 在防汛、铲冰除雪、应急保通、重大活动保障等养护作业方面获得过省级及以上交通主管部门表彰、地市级政府部门表彰，每有一项加0.2分，最多得1.4分。	0-2分
2.2.4 (4)	财务能力	5分	(1) 具有银行或评估机构颁发AAA(含)资信评估证书得1分；具有银行或评估机构颁发AA(含)以下资信评估证书得0.5分；无资信评估证书不得分；此项得分不叠加，只计最高分。	0-1分
			(2) 净资产总值(以近3年平均值为准)：超过60000(含)万元，得1分；超过50000万元(含)但不超过60000万元，得0.5分；超过40000万元(含)但不超过50000万元，得0.2分；不足40000万元，不得分。	0-1分
			(3) 资产负债率(以近3年平均值为准)：超过95%(不含)，得0分；超过80%(含)但不超过95%，得2分；超过70%(含)但不超过80%，得3分；超过55%(含)但不超过70%，得2分；低于55%(不含)，得0分。	0-3分
	企业业绩	5分	(1)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 (2) 与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相比，每增加1项重大活动保障(重要国际级、国家级、省市级活动或会议，且制定专项保障预案)业绩加0.25分，最高加0.5分。 (3) 与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相比，每增加1项突发事件(如7.21特大暴雨、塌方量1000立方米以上的塌方等重大自然灾害事件)处置业绩加0.25分，最高加0.5分。 (4) 与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相比，每增加1项防汛、铲冰除雪业绩加0.1分，最高加0.5分。 (5) 与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相比，每累计增加	3分 0-0.5分 0-0.5分 0-0.5分 0-0.5分

		1000 公里公路养护作业业绩加 0.1 分，最高加 0.5 分；	
养护工区站点	2 分	(1) 除招标人提供的道班外，投标人增加的作业工区站点，在招标辖区区域内配置位置合理，能够满足 1 小时要求，且数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人在招标辖区区域内每增加一处满足要求的作业工区站点加 0.4 分，最高加 0.8 分（在同一区域内增加的作业工区站点最多加 0.4 分） 增加的作业工区站点为投标人自有产权或租赁或能够提供购买意向书；且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一、二类道班规划标准。	1.2 分 0-0.8 分
机械设备	2 分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中机械最低要求。 清扫保洁主要机械中清扫车自有率超过 90% 的，加 0.8 分。	1.2 分 0-0.8 分
履约信誉	1 分	满足资格审查要求的，得 1 分。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评标方法

本条补充：

如经评审，出现本项目怀柔区普通公路日常养护作业第一中标候选人和本项目监理标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或者相互控股或参股情况，将优先推荐本项目怀柔区普通公路日常养护作业第一中标候选人中标，监理标则推荐第二中标候选人中标。

评标委员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2.4 项（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进行评分；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的备选人员不做评分。

根据《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公路养护领域优化营商环境有关政策的通知》（京交公管发〔2020〕24 号）相关规定，针对评标办法第 1 条第（2）款，做如下补充：企业信用等级划分为 AA、A、B、C、D 五个等级，优先使用北京市 2020 年度信用评价，无北京市公路市场信用评价（含初次进入北京市公路建设市场），有 2020 年度全国综合评价的，其等级按全国综合评价结果确定；尚无全国综合评价（含全国综合评价未公布），无不良记录的，按 B 级对待。评标价得分相同（即评标价相同）时，优先推荐信用等级较高的企业。

本条补充：

补充 2.2.5

招标人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各评分因素及评分因素权重分值，并对各评分因素进行细分（如

有)、确定各评分因素细分项的分值，各评分因素权重分值合计应为 100 分。各评分因素(评标价和履约信誉评分项除外)得分一般不得低于其权重分值的 60%，且各评分因素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打分平均值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为 7 人以上时，该平均值以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算。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某一项评分因素的评分低于权重分值 60%的，应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补充 3.5.4 项：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第二信封评审，且综合得分前三名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所报安全生产费用、工程量清单的主要工程项目单价分析表进行复核。

安全生产费用总额为投标控制价的 1.5%，如经复核安全生产费用低于投标控制价上限的 1.5%，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对下一名投标人进行复核，依此类推，直至确定前三名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第二信封评审，且综合得分前三名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所报工程量清单的主要工程项目单价分析表进行复核，如发现投标人所报单价分析表中材料的单价低于招标人在“投标期主要材料价格信息”中公布的材料价格的 80%时，视为投标人低于成本价抢标，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对下一名投标人进行复核，依此类推，直至确定前三名中标候选人。

3.6.1 不适用。